

绝色魅影，
凤目红唇，天然之姿，
风流之韵！
豪气干云，
曾因酒醉鞭名马，
常恐情多累美人！
风流倜傥，
猎艳逐妖，
左拥右抱好不畅快，
纵横天下，
与君笑拥江山！



HAOTIE TIANXIA [1]

妖猎天下

真名士 著

中国奇幻网络小说**实力派**作家，
扎根于**本土奇幻小说**巅峰之作。

赢得海内外千万读者强烈追捧，
完美传承传统文化新奇幻之典范！



[1]
妖猎天下

北京艺术与科学电子出版社

目 录

妖
獵
天
下

第一章	初入巴蜀	5
第二章	星芒蔽日	17
第三章	妖幻秘境	27
第四章	美人如玉	39
第五章	男人为药	50
第六章	妖师烟笏	60
第七章	乐之道	67
第八章	狗肉和尚	79
第九章	兰木坊之战	89
第十章	龙凤斗	99
第十一章	乘 龙	108
第十二章	沉浮邪僧	116
第十三章	邪恶意志	124
第十四章	秦淮悟道	132
第十五章	星宿海 - 藏剑阁	139
第十六章	东海龙族	148
第十七章	炼器大师	158
第十八章	鼎炉出灵猴	169

第十九章	四象大阵	180
第二十章	厚 颜	190
第二十一章	祈魂宝棺	195
第二十二章	驭兽斋主	201
第二十三章	道门刺史	206
第二十四章	龙 迹	211
第二十五章	暗潮汹涌	217
第二十六章	邪眼兽	223
第二十七章	变 音	228
第二十八章	祸 事	233
第二十九章	魔 现	241
第三十章	亦幻亦真	249
第三十一章	石 佛	255
第三十二章	九九陷神阵	266



第一章 初入巴蜀

马帮由西羌西都、泸定这条路线，向东南迤迤而下。此去蜀地一路多山，还好天公作美，经过了一个多月的颠簸，皑皑雪山终于被甩到了身后，马车进了巴蜀境内。

后车厢的空气浑浊不堪，一个穿着污秽僧袍的少年和几个虎背熊腰、满脸胡须的商队汉子挤作一团，躺在一堆齷齪的羊毛兽皮里，鼾声此起彼伏。

经过巍峨的风楼门，交付了通关费用后，又行了一会儿，坐在前面的马夫一紧缰绳，跨下黄色大马嘶鸣一声，稳稳当当停在一株高大的柳树下。一阵风吹动车厢里粗厚的蓝色染布，一缕阳光强烈地射在一个少年脸上。少年的嘴角刚长出细小的绒毛，在阳光下散发出柔和的光泽。面孔清秀，皮肤白皙，剑眉入鬓，薄薄的双唇已经能够看出些许男子成熟的气息。

“孔雀小师父，雅安到了！”帘布被掀开，一张脸探进来，正是商队的领头巴尔达。和西羌其他商队一样，他做的是在蜀地和藏边两地间交换商品的买卖。后车厢里的僧服少年他是熟识的，是青海高原阿尼玛卿雪山山脚下、阿拉贡寺的小和尚。

阿拉贡寺的寺主桑木措是个酒肉和尚，他和孔雀两个，既没剃度，又不将佛家“五戒”放在心上，而且应附近居民的要求，将道家三清老

祖与佛家如来佛祖供奉到了一起。

巴尔达家若有红白喜事，都会请桑木措前去稷灾祈福，因此与孔雀甚为熟稔。

孔雀打了个长长的哈欠，掀开帘布向外看看，揉了揉布满眼屎的眼睛，轻松跳下马车，双手合十，作了一揖，笑嘻嘻道：“巴尔达大哥，一路上谢谢你了，佛祖会保佑你的！”

巴尔达点点头，拍拍孔雀的肩膀，向车夫扬手招呼了一声，起身跳上车厢。眼看巴尔达赶着大车消失在牛马嘶鸣、喧嚣繁忙的边贸市场，孔雀一时茫然四顾，竟不知往哪个方向去。

此时日上三竿，阳光甚是热烈。大街上人潮汹涌，穿着各式皮草的藏人和从中原各地来的长袍曳地的汉人混杂在一起。自藏边下来，一路上地广人稀，荒凉清冷，孔雀甫一见到如此热闹的景象，眼睛便似被粘住了，尽往人声沸腾的地头里去，手里拿着一根刚买的用糖腊捏塑成的小人，边走边看，一路目不暇接。

突然肚子咕噜噜打鸣，孔雀光顾着看热闹，倒忘了自己好久没吃饭了。早上凌晨时分吞咽下去的几块干粮，消化得只剩些清水在肚皮里晃荡。

道路旁边，茂密的大树下，一根细长竹竿挑出了一个酒招，斑驳残旧，不过酒肆里传出的菜肴香味和烈酒的味道，无疑对来往商客有着无穷的吸引力。

瘦小机灵的店小二正在门口候着，眼睛骨碌碌地转悠，一眼瞄到僧衣破烂、邋遢无比的孔雀跟在一个大腹便便、像是富户的胖子后面，走进了酒肆，不由得皱起眉头。

“哪来的瞎和尚？这里不提供斋饭，快走快走，不要妨碍我们店家做生意。”店小二一把拦住孔雀去路，皱着眉头，一脸的不耐烦，不停挥手驱赶孔雀，像是赶苍蝇一样。

“狗眼看人低！”孔雀本来心情甚好，一见店小二的势利嘴脸，心里隐隐不快，也不言语，正眼不瞧他一下，伸手从黑油油的褙褳里取出一块银子，随手仍给店小二，昂首悠然道：“把你店子里最贵的东西全给我端上来！”

好家伙，十两银子！店小二眼睛顿时亮了，左右上下打量孔雀，惊奇不已，没想到这破破烂烂的小和尚，居然是个有钱的主！

只要有钱，到哪里都是爷。

孔雀大摇大摆走进了酒肆，眼睛滴溜溜寻到靠窗户的一个位置，一屁股坐了下来。

不一会儿，那伙计弓着腰，满脸笑容地将麻辣豆腐、八味冷碟、樟茶鸭子、锅巴肉片和鱼香肉丝等喷喷香的菜肴，流水似的在孔雀面前摆了满满一桌。

满满一桌美食佳肴，孔雀懒洋洋地每道菜都挑了几口，就不动了。醉翁之意不在酒，只要体会一下奢华的滋味他就很爽了，忍不住又掏出师父给自己的法器，一个灰不溜秋的木猴子，心里暗自嘀咕：“这东西有鸟用，怎么不多给自己一些银子，亏师父离别的时候还那么郑重其事地交给自己……”

他师父桑木措，未出家时本是一地主家的公子哥，后来为情所伤才半路出家。这么多年来，真正的佛理奥妙没教他多少，自己当年还是地主少爷时的海吃海喝、一掷千金的豪举倒是没少吹嘘，孔雀听后艳羨多年，早就想南下见识这花花世界。

酒肆里，一个浓妆艳抹、一袭大红裙衫的女子，酥胸半露，笑得花枝乱颤。哄逗她的是两个油头粉面的纨绔子弟，两人的眼睛贼溜溜地在她起伏的胸部逡巡，而桌底下则小动作不断。那姑娘不以为忤，反而自以为风情万种，才能迷得雅安县县令的两个少爷神魂颠倒，脸上表情甚是开心。

“在我雅安县，红红姑娘算得上是个中翘楚了，不论长相还是身材，那真是没得说啊！自从上次在万花楼上见你一面，我和二弟对姑娘一见倾心，回去后朝思暮想，魂不守舍。红红姑娘，酒席过后，不如去我府上坐坐，一叙相思之苦，如何？”

“大哥说得对，红红姑娘，还望成全我们兄弟俩了！”

“咯咯，你们兄弟两个好没正经，要我这万花楼里的红牌姑娘服侍你们两个？亏你们还是大户人家出身……咯咯，不过今天本姑娘很开心，那……那就如你们愿了……”红红娇媚地说道，几杯薄酒下肚，眼睛里有如一潭春水，让雅安县令的两个儿子大武小武更是心痒难耐。这对兄弟平日仗着老父的权势，在雅安一带横行霸道，坏事做尽，今日在这喧闹的酒肆里的荒淫行径，惹得周围食客侧目而视。

一对莲足轻轻跨进酒肆，所有人只觉眼前一亮。大武小武屏住呼吸，盯着走进来的女人，眼睛睁得老大，浑然没理会旁边红红的拉扯。

风华绝代！

那女人一袭青衣，云鬓高耸，显然是位少妇了。玉白的脸蛋让众人为之一窒，那红姑娘也有几分姿色，但与她相比就如母鸡见凤凰，有云泥之别。眉尖凝黛，鼻如垂玉，小巧精致的下颌衬得整张脸浑然天成。她华服拖曳，袅袅坐到孔雀邻近的一张桌上，一招手，店小二屁颠屁颠跑过来。

女子淡淡道：“两坛上好的花雕，有什么好菜尽管上，饭钱我先付了。”手里摸出一锭碎金，方待递出去，不料一男人拦住她，义正辞严道：“哎，怎么能让佳人破费呢？那岂不是看不起我雅安县的人物了——这顿饭菜我大武是请定了！”

孔雀连菜都忘夹了，正看着热闹。承袭了桑木措师父的性子，他百无禁忌，美女是一定要看的！大武谄媚无赖的表情，让人见了甚是讨厌。孔雀紧紧捏住筷子，只要这大武有什么轻薄举动，这双筷子就

立刻插进他屁股里。

那美妇怀里躺着一只小狗模样的小兽，通体雪白，皮毛油亮光泽，鼻间红如樱桃，乖巧地依偎着，很是惹人疼爱。孔雀定睛一看，竟是只银狐。

“小妞妞，有人看上你了，要请你吃饭啦，答应不？”美妇低头温柔地向怀里的银狐道，眼皮也未抬一下。

大武笑道：“夫人，我请的是主人，不过这小兽若要吃食的话，我可以叫小二另摆一桌。”

“哦，原来你是请我？这就有些难办了。”那美妇皱眉道。

周围食客早就看大武小武不舒服，许多都是天南地北来的客商，对他兄弟俩的背景并不清楚，一看美妇为难的样子，纷纷暗自摩拳擦掌。

“有什么为难的，还怕我们出不起酒钱么？”小武也凑了过来，瞪了一眼身边的哥哥，暗恼他老是这样，好东西就只想一人贪吃。而那位红红姑娘，此时正银牙紧咬，冷笑数声，“哗啦”一下子将面前酒食尽皆扫落。她自认不如刚刚上来的美妇，但大武小武如此凉薄行径，让她甚为恼怒，从大武身边经过时，故意撞了一下他的胳膊，扬长而去。

“我是无所谓，只怕有个人不愿意哩。”美妇抬起头，悠然瞟向大武身后。

大武伸手向后面一挥，回头一看，鬼影都没一个，冷冷道：“这雅安县，只怕没人有那狗胆吧，我和小武脚跺一跺，城隍爷都要吓得哆嗦。”他对那美妇漫不经心的态度已经有些不耐烦，他几时这般好脾气了，放在以前，只要他温言软语几句，很少有少女不投怀送抱的。

“可惜啊可惜，我不是城隍爷——我是你老爷！”

众人只觉得眼前光线一阵扭曲，纷纷骇异。大武小武后面无声无息地多了一位白衫青年，他嘴里揶揄着，分别掐住雅安县县令两个宝

贝儿子的脖颈。

这酒肆一边是街道，一边是护城河。两个纨绔子弟屁股处突然升腾起一股火焰，烧得他们哭爹叫娘，“砰”的一声巨响，用糨糊裱起来的窗户被撞得木屑纷飞。

大武小武呜呜的哭声从河里远远传来，铺子里的食客只觉好笑，但又没人笑得出来。几个老客商神情紧张起来，开始悄悄收拾东西，那个青年出现的方式诡异至极，定是妖术！

“敖光好身手，方才如不是你出手……只怕姐姐……”那美妇幽幽叹了口气，摸了摸银狐的皮毛。

“青初姐姐不必道谢，举手之劳何足挂齿，你要是谢了，大家岂不是生分了。”穿白色儒衫的青年优雅地一展纸扇，挨着那美妇大咧咧地坐了下去。

不料他屁股刚一碰凳子，只觉冰寒彻骨，冻得浑身一哆嗦，立马站了起来，脸上怒容一闪即隐，强笑道：“青初姐，这是什么意思？难道小弟帮你解决两个泼皮，是做了件错事么？”

青初冷笑一声：“哼，荒谬，只怕姐姐是要担心被你欺负了，你一路如苍蝇般跟踪我数千里，到底有何居心？”

敖光一昂首，无辜地道：“冤枉啊，我直到此刻才恰巧碰到姐姐，哪里谈得上跟踪千里？我像是那种流氓吗？”

“就是流氓，嘻嘻！”

孔雀饶有兴趣地听着，突然听到一个清脆的姑娘家笑声。声音是从那美妇方向传来的，然而那边只有白衣青年和美妇两人，这小姑娘声音又是从哪里冒出来的？

他仔细环顾酒肆一周，却发现伏在那妇人大腿上的银狐眼睛里闪过一丝狡黠的光，面上隐隐有一抹如人般的笑容，心里打了个突，揉揉眼睛再仔细看时，那狐狸却皱了皱鼻子，眼睛懒散地合上了。

“敖光，你那小蛇的把戏是瞒不了我的，你这一路风风雨雨过来，不知道要毁了多少人家！”

“只要青初姐姐不赶我，我自然会规规矩矩的。”敖光低声道，却没有否认青初的话。

“你也知道……哎……这里不便多讲……”青初叹了口气。她知道敖光对她是一片痴心，可是她已经出嫁多年了，如果让丈夫知道敖光仍对自己有非分之想，和他闹将起来，恐怕事情难以了结。

“不知这位姐姐，你那狐狸可以让我摸摸吗？”孔雀盯着那银狐许久，喝了几口米酒壮壮胆子。看那美妇对那青年凶巴巴的样子，应该是个不好惹的主，可孔雀实在是心痒难耐，刚才明明就看到那狐狸笑了，好奇心大起，而且那狐狸看上去粉雕玉琢，实在可爱之极。

“什么？”敖光惊呼道，盯着孔雀，表情甚是古怪。

青初“扑哧”一笑，看了一眼孔雀：“你要摸这小……小东西？”她这一笑当真是妩媚之极，孔雀看了也不禁呆了一呆，道：“姐姐真漂亮，难怪有这么漂亮的一只小狐狸！”

敖光接口道：“你看，少年郎都被你迷住了，怪不得我啊！”

此刻店子里人都走光了，只有店小二掌柜还在柜台上，忐忑地看着孔雀等人。县太爷儿子被打，等下官兵肯定会派人砸店，而惹祸的也不像是个好惹的主，待会儿两方的人要是打起来，这店子还不被拆个干净？

青初白了敖光一眼，笑道：“姐姐不漂亮，小狐狸也是漂亮的！”她说话的时候却是低着头，似乎是对自己腿上的狐狸说的。那狐狸摇摇尾巴，眼睛紧紧闭着，没有理会她的话。

“你当真要摸这小东西？”青初对孔雀笑道。

孔雀沉吟了一会儿，灿烂地笑道：“如果姐姐愿意的话，我、我愿意出这几块银子抱抱它……”说着，孔雀摸出口袋中所剩的几块碎银。

他从小见了稀奇古怪的东西就喜欢，这次见了银狐，更是欣羡不已。

敖光似是看到了极好笑的事情，鼓着腮帮强忍着笑意。

“这事情啊，姐姐做不了主，这要问这鬼狐子愿不愿意。”她腿上的银狐这时候却弓起腰杆，颇有灵性盯着走过来的孔雀，眼睛瞬也不眨。

孔雀走近了，笑道：“它同意有什么用？只要姐姐同意就行。”说着，就拿手小心翼翼地摸那银狐。

手尚未触及那狐子，银狐脚底一蹬，风一般轻盈敏捷地掠过孔雀头顶。孔雀只听耳边有人嘻嘻的笑声，不敢相信地回头望着青初，讶然道：“听到没有？方才……方才你那银狐笑了！”

青初摇摇头：“定是你眼花了吧，小和尚。”说完，偷偷给敖光使了个眼色。

“对，看样子平时没喝什么酒，今天喝了几杯就有些迷糊。”敖光在一旁帮腔道。

孔雀狐疑地望着眼前两人，半晌没说话，若有所思。

“咯咯，青初姐，可给我找到了。出来游山玩水却把小妹一人留在家里，枉我平时对你那么好了！咦，怎么敖光也在？好啊，你背着姐夫在这里……嘿嘿……给我逮住了！”

声音如山泉丁冬，清脆动人，一位少女白衣胜雪，婀娜地走了进来。孔雀听了声音，吓了一跳，这声音怎么和那……那狐狸的如此相似？

那少女径直走到孔雀跟前，上下打量了他一番：“你这小子真不礼貌，怎么我一进来就一直盯着我？”那少女佯怒道，两排贝齿微露。她面容每个部分分开来看，小鼻子小嘴的，但凑到一块儿却有种别样的魅力。孔雀不由一呆，本来他一直口齿伶俐，见了眼前少女撅着小嘴，心中却不由一荡。

“你那么漂亮，我不看你看谁了？”孔雀笑嘻嘻道。

“不过，一凶巴巴的就丑多了……”他又小声嘀咕道。

“你刚才说什么？”那少女耳朵甚是灵敏，回过头来笑吟吟地望着孔雀，目光闪烁不定。

“这真是奇怪，我的小丫头，你平时见了东家几个小子还算礼貌周到，怎么今天见了这素不相识的小和尚就恶……”青初话未说完，便顿了回去。本来艳阳高照的天空一声巨响，一道银蛇劈下，将酒肆门前一株百年老树硬生生劈成两半，众人被这雷霆之威震得双耳嗡嗡直响。

突然，孔雀见酒肆前投下一道巨大的树影，那被劈裂的巨木竟从空中压了下来。孔雀心道不好，一把拉过旁边的白衣少女。他跟桑木措师父学的本是密宗密法，虽说性情懒散，十几年下来却也有些根底。灵力聚集脚下，灵火四泻，踏动地面，身行鼓荡，如一只大鸟般蹿了出去，正是孔雀大明王“风行术”！

刚跑出酒肆，后面轰然一声巨响，大地微微颤抖，这酒肆如店小二担心的那样，终于是被夷为平地，只不过罪魁祸首却是老天。

青初和敖光比他快一步掠了出来，脚下躺着两个喘着老气的人，正是酒店的小二和掌柜。孔雀惊奇地看了一眼青初，他方才在店铺里有看到敖光使用法术，却没料到青初这样娇滴滴的妇人也有这等本事，有空倒要问问他们学的是哪门的密法。

“这贼老天，大白天瞎打什么雷？！”孔雀望着天气愤愤道。不料“轰”的一声，一道雷火又劈啪打下，幸亏他躲闪得快，雷火从头发上擦过。孔雀一把捂住嘴巴，噤若寒蝉。

“你松开手啦！”细若蚊虫的声音在耳边道。孔雀回过神来，见自己手臂还紧紧箍着那白衣少女，忙不迭地松开。

过了一会儿，孔雀又忍不住回头看那白衣少女一眼。那白衣少女似在生气，低着头一语不发。不过，孔雀若是细心的话，自然会看到那

白衣少女正望着脚下一滩尚未干涸的酒渍，酒水中倒映着孔雀有些手足无措的模样。

“不知小兄弟是要去哪？”青初突然抬起头，柔声问孔雀。

“我……我是下山游历，本想去南方。”其实孔雀对于自己到底要去哪里心里也是茫茫然，四下看了看，疑惑道：“咦，你那只银狐呢？怎么就不见了？”

“嘻嘻，你就那么想见那只狐子？”那白衣少女笑道。

青初一拍手，似想起了什么事情，对孔雀道：“你去南方？那自然要经过峨眉山了。那狐子就是在山上抓的，我家就住那里。”她望了一眼白衣少女，又笑道：“你若是想看银狐，山上有好多只，你想要我就随便帮忙抓一只了，何必对我那只念念不忘呢？”

白衣少女听了这话，瞪了青初一眼，脸转向路边倚在墙上的空空的糖葫芦担子，卖糖葫芦的老人方才早就吓跑了。她脚踢踏着地面零散的碎石，若无其事地四处看，耳朵却竖起，微微颤动着。

孔雀解释道：“倒不是念念不忘，只是觉得那狐狸很有灵性。峨眉山上若还有，那大姐就帮我抓一只吧？”

“抓一只？你把那些狐狸当成什么了，可以随意抓捕玩弄么？它们的命在我看来，可比你们这些臭……臭男人好多了！你这人——”白衣少女听了孔雀的话，勃然大怒，恨恨瞪了他一眼，后半截话咽了进去。

孔雀平白无故被她一顿抢白，自觉十分无趣，脸上神情讪讪的。

敖光走了过来，看着白衣少女翘着嘴巴生气的样子，笑道：“谁敢惹我们梦蝶生气了？”

梦蝶哼了一声：“男人都不是好东西！”又对青初道：“姐姐，你都有姐夫了，敖光这弟弟还在外头对你死缠烂打，你说这种男人会好到哪里去？”

青初摇摇头，梦蝶就是这样，平时被宠惯了，一发起脾气来就像只刺猬，谁碰她都免不了被扎一下。

“轰隆隆……”天空又响起一声闷雷。敖光望着天，喃喃道：“奇怪了，盛夏的艳阳天，居然雷声滚滚……”

梦蝶突然捂着头，红润的脸刷地一下变得苍白，身体摇摇晃晃。眼见她就要向地面扑倒，孔雀慌忙扶住她肩膀。

“梦蝶，怎么回事？”青初见梦蝶脸色苍白，关心地问道，伸手抱住她脉搏，凝神听着。

听了一会儿，青初面色渐渐凝重，她猛地想起一件事情，正色问道：“梦蝶，你不是快成年了吗？”

梦蝶似乎很难受，说话都有些迷糊：“好……好像还有七八天……”

“七八天！天啊！青初姐，梦蝶还有七八天就成年了，你怎么还把她带来了？”敖光神情甚是惊讶。

青初似乎头痛得很，没理会敖光的话。梦蝶这丫头哪里是她带出来的，小妮子趁自己出来办事的时候，偷偷钻进了自己的乾坤宝袋里，待她发现的时候，早就出了蜀地，想赶她回去都来不及了。

青初抬头望着乌云急走的天空若有所思，突然眼睛一亮，秋波盯着孔雀，道：“小兄弟，你不是要南下吗？”

“姐姐与你相识，也算是缘分一场，我看现在暴雨将至，不如你和我们一起走吧！”

孔雀正想推辞，只听远处街道上传来达达的马蹄声。

远远望去，只见许多路人纷纷向两旁踉跄闪开去，一队轻骑向倒塌的酒肆这边飞奔而来，身上披的一溜金黄铠甲在阳光下亮光闪闪。

为首一人一身道服，手执铁剑，后面紧跟着的正是大小武，咬牙切齿地望着敖光。他们知道寻常人制不了他们，特意把附近道观的真人

请了过来。

青初皱皱眉头：“讨厌的苍蝇！”对敖光道：“不用再和他们纠缠，我们还有要紧的事情——”嘴巴努了努那站在旁边、面色难看的梦蝶，用肉眼难辨的速度向敖光飞快蠕动。

敖光听到青初用法术传来的密声后，会意地点点头，附在孔雀耳边低声道：“小师父，连累你了，他们肯定以为我们是一伙的了，不若同我们一起走了？”

孔雀无奈地点点头。敖光得罪了县令的儿子，自己又和他们显得那么亲密，已经是上了贼船了，如果落了单，凭自己尚未练到家的三脚猫功夫，性命堪忧！

敖光抓住孔雀的胳膊，脚步如鼓点般踏动地面。孔雀只觉耳边风声虎虎，底下隐隐传来叫骂和怒喝声，向下望去，雅安街道上的官兵看上去小了许多，自己竟是在半空中由敖光带着向前疾驰。

地面上那道士手掐了一个剑诀，手中灵剑在空中化为一道金光，但显然是火候不够，灵剑在空中追了百米，又“扑通”掉了下去。

这时，孔雀眼角余光感觉到身边一青一白两道飘逸的人影，仔细看去，正是一脸焦急之色的青初和面色苍白的梦蝶。

孔雀脸上微微一红。原来那小姑娘法术比自己还强，亏自己刚才在酒肆里还出手救她，真是班门弄斧！自己原以为和师父学了些密法，下山来算是了不得了，看来以前当真是井底之蛙！

